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陆用控制电缆、陆用计算机仪表电缆和陆用本安仪表电缆优选供应商公开资格审查（包2）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4-CNCCC-HW-GK-7689/01

评标方法：有限数量制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否决项评审	申请人资格条件	申请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申请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申请人为分公司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5	否决项评审	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资格预审将被拒绝。
6	否决项评审	是否产品制造商	申请人应为本次申请产品的制造商，不允许通过外协、代加工、贴牌的方式生产。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申请。制造商无直销模式，且申请人为制造商同一集团负责销售申请产品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人应提供制造商或其上级单位证明上述事项的证明文件），则视申请人为制造商。不能再将此货物同时授权给其他申请人参与投标，否则相关的所有申请将被拒绝。
7	否决项评审	管理体系认证	申请人须同时具备有效的GB/T19001（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GB/T24001（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8001(OHSAS18001)或GB/T45001(ISO4500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国内认证机构签发的证书应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核实。如果有国家相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体系标准，以最新体系标准为准。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注1 如申请人的证件执照已经通过审核正在发证过程中或者证件在投标过程中过期已经申请延期的认为在有效期内，但申请人必须提交有效的证明材料。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8	否决项评审	(开标时需要进行资质信息公开)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申请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及附表附件(取证人名称与申请人名称完全一致),且证书许可范围须满足以下要求:塑料绝缘控制电缆芯数最大值不少于61芯。
9	否决项评审	产品制造标准承诺书	申请人须按既定格式承诺提供的产品符合资格预审文件采购技术规范的要求(见第四章 电缆产品采购技术规范)。
10	否决项评审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	否决项评审	围标串标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申请人相互串通投标,并否决所有涉及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a)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例如:不同申请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MAC地址(或“网卡序列号”)”内容任何一项一致;b)不同申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资格预审申请事宜;c)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d)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2处以上一致性错误;e)不同资格预审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相互混装。
12	否决项评审	年平均资产负债率	近三年(2021-2023)年平均资产负债率不高于80%。申请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成立以来财务报表须满足年平均资产负债率不高于80%。
13	否决项评审	年平均速动比率	近三年(2021-2023)年平均速动比率不低于0.8。申请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成立以来财务报表须满足年平均速动比率不低于0.8。
14	否决项评审	年平均净利润	近三年(2021-2023)年平均净利润额>0。申请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成立以来财务报表须满足年平均净利润额>0。
15	否决项评审	资格预审申请函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七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的规定。
16	否决项评审	承诺书	申请人须按第七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中的“格式6.承诺书”提供承诺书。
17	否决项评审	股权结构证明	提供公司章程或股权结构证明(资格预审申请人应能证明公司出资人信息、股权结构的关键页)。
18	否决项评审	业绩要求	(开标时需要对业绩信息进行公开)2019年1月1日至资格审查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申请人应同时具有:至少1个合同的电缆产品的供货业绩,且该合同中陆用控制电缆的供货金额不少于300万元(含300万元);至少1个合同的电缆产品的供货业绩,且该合同中计算机仪表电缆的供货金额不少于300万元(含300万元);如申请人提供的一个合同可同时满足上述和两项要求,则视为满足此项业绩要求。申请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1)销售合同。2)用户签字或盖章的到货验收材料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到货验收单或调试验收报告或其他针对本次业绩要求相对应的货物已经到货验收的有效证明材料)。申请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署页(应有双方盖章)、制造商名称、货物型号、陆用控制电缆金额不少于300万元(针对陆用控制电缆业绩)、陆用计算机仪表电缆金额不少于300万元(针对陆用计算机仪表电缆业绩)、用户签字或盖章的到货验收材料。若业绩合同为框架协议,除提供框架协议外,还应提供相应的已到货订单,订单内容或编号应与框架协议相关联(提供的订单需满足前述业绩的要求)。同一个框架协议下提供1个及以上的订单及与订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材料均算为1个有效业绩。其合同金额按该框架协议下申请人在其申请文件中提供的满足前述业绩的要求的订单总金额计算。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申请人须保证所提供业绩合同及业绩表中所填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注2 本表所涉金额均为人民币,如申请人提供数据为外币,均依照审查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外币对人民币现汇卖出价折算折算成等额人民币计算。</p>
19	否决项评审	本项所列情形资格预审将被拒绝	<p>1) 申请人自2021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问题书面认定材料出具时间为准)出现重大质量问题,且经过官方机构或第三方权威机构调查并出具了明确的书面证据,认定应由申请人承担重大质量问题责任并对申请人进行处理的;2) 申请人在中国海油数字化供应链系统中“档案状态”为“受控”或“总冻结”的;申请人在本次投标相关产品/业务在系统中“档案状态”为“品类受控”的(以供应商档案中“违规查询”中审批记录载明的品类为准,适用于全集团);申请人供应商档案的“申请信息”中“已合作品类”下“业务状态”为“新业务冻结”或“执行冻结”的(适用于本次招标的所属单位);3) 申请人在中国海油数字化供应链系统“供应商管理模块”中“供应商风控管理”的“企业快捷查询”结果显示的登记状态为“存续”之外的其它情形的;4) 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5) 申请人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营业执照登记状态为吊销或注销的;6) 申请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7) 申请人与本招标项目其他申请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8) 申请人与招标人、招标机构有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9) 申请人存在危害国家安全和损害中海油合法权益的情形,在中国海油内涉及国家机密或商业秘密的项目中存在不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主管部门要求的情形。以上所述申请人包括联合体成员以及代理投标情形下的制造商。</p>
20	否决项评审	商务条款偏离	商务条款最多允许偏离3项,超过3项(不含3项)否决其申请。
21	书面评审商务评审项清单	2021-2023年平均速度比率 (满分:10分)	<p>年平均速度率 1.5 10分; 1 年平均速度率 < 1.5 6分; 0.8 年平均速度率 < 1 3分。 年平均速度比率=三年期末速度比率之和/3</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2	书面评审商务评审项清单	2021-2023年平均净利润率 (满分:10分)	年平均净利润率 4%, 10分; 3% 年平均净利润率 < 4%, 8分; 2% 年平均净利润率 < 3%, 5分; 1% 年平均净利润率 < 2%, 3分; 0 < 年平均净利润率 < 1%, 0分。 年平均净利润率=三年净利润率之和/3
23	书面评审商务评审项清单	2021-2023年平均营业收入 (满分:10分)	年平均营业收入 50亿元 10分; 30亿元 年平均营业收入 < 50亿元 7分; 15亿元 年平均营业收入 < 30亿元 5分; 8亿元 年平均营业收入 < 15亿元 2分; 5亿元 年平均营业收入 < 8亿元 1分; 1亿元 年平均营业收入 < 5亿元 0.5分; 年平均营业收入 < 1亿元 0分。 年平均营业收入=三年主营业收入之和/3
24	书面评审商务评审项清单	银行资信情况 (满分:5分)	提供银行出具的信用(资信)等级为AAA的,得5分; 提供银行出具的信用(资信)等级为AA+、AA、AA-的,得3分; 提供银行出具的信用(资信)等级为A+、A、A-的,得1分; 其他得0分。
25	书面评审商务评审项清单	纳税情况 (满分:7分)	提供地税和国税管理机构出具的申请人的2023年纳税证明(A级),得7分; 其他情形,得0分。
26	书面评审商务评审项清单	绿色采购 (满分:8分)	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评定为绿色制造企业(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得8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https://www.miit.gov.cn/)公布名单为准;被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以下统称省级主管部门)评定为本地区绿色制造企业(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得5分; 其他情形,得0分。 本项最多得8分。
27	书面评审商务评审项清单	申请人业绩 (满分:50分)	1、(开标时需要对业绩信息进行公开)申请人陆用控制电缆业绩要求(若合同中包含其它类型的电缆,只计算陆用控制电缆的供货金额): 2019年1月1日至资格审查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在满足资格条件业绩要求的基础上,申请人每额外提供一份满足下述要求的合同业绩,按如下方式计算得分:申请人每具有并提供一份单个合同的陆用控制电缆供货金额为人民币300万元(含300万元)-500万元(不含500万元)的业绩得2分,申请人每具有并提供一份单个合同的陆用控制电缆供货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含500万元)-800万元(不含800万元)的业绩得3分,申请人每具有并提供一份单个合同的陆用控制电缆供货金额为人民币800万元及以上的业绩得5分。本项最高得18分。若申请人同时提供多项满足加分条件的合同业绩,评标委员会将选取其中得分最少的合同业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绩作为“满足资格条件业绩要求”的业绩。 若业绩合同为框架协议的，同一个框架协议的多个订单视为1个合同业绩，其合同金额按该框架协议下申请人在其申请文件中提供的满足前述业绩的要求的订单总金额计算。</p> <p>2、（开标时需要对业绩信息进行公开）申请人陆用计算机仪表电缆业绩（若合同中包含其它类型的电缆，只计算陆用计算机仪表电缆的供货金额）： 2019年1月1日至资格审查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在满足资格条件业绩要求的基础上，申请人每额外提供一份满足下述要求的合同业绩，按如下方式计算得分：申请人每具有并提供一份单个合同的陆用计算机仪表电缆供货金额为人民币300万元（含300万元）-500万元（不含500万元）的业绩得2分，申请人每具有并提供一份单个合同的陆用计算机仪表电缆供货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含500万元）-800万元（不含800万元）的业绩得3分，申请人每具有并提供一份单个合同的陆用计算机仪表电缆供货金额为人民币800万元及以上的业绩得5分。本项最高得24分。若申请人同时提供多项满足加分条件的合同业绩，评标委员会将选取其中得分最少的合同业绩作为“满足资格条件业绩要求”的业绩。 若业绩合同为框架协议的，同一个框架协议的多个订单视为1个合同业绩，其合同金额按该框架协议下申请人在其申请文件中提供的满足前述业绩的要求的订单总金额计算。</p> <p>3、（开标时需要对业绩信息进行公开）申请人陆用本安仪表电缆业绩（若合同中包含其它类型的电缆，只计算陆用本安计算机仪表电缆的供货金额；货物型号包含“IA”，不区分大小写）： 2019年1月1日至资格审查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申请人每具有并提供一份单个合同的陆用本安计算机仪表电缆供货金额为人民币100万元（含100万元）-300万元（不含300万元）的业绩得1分，申请人每具有并提供一份单个合同的陆用本安计算机仪表电缆供货金额为人民币300万元（含300万元）-500万元（不含500万元）的业绩得2分，申请人每具有并提供一份单个合同的陆用本安计算机仪表电缆供货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及以上的业绩得3分，最高得8分。若业绩合同为框架协议的，同一个框架协议的多个订单视为1个合同业绩，其合同金额按该框架协议下申请人在其申请文件中提供的满足前述业绩的要求的订单总金额计算。</p> <p>4、对上述业绩支持材料的要求： （1）申请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相关业绩证明文件必须清晰。业绩证明文件包括：a.销售合同；b.用户签字或盖章的到货验收材料（到货验收单或调试验收报告或其他针对本次业绩要求相对应的货物已经到货验收的有效证明材料）。申请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署页（应有双方盖章）、制造商名称、货物型号、陆用控制电缆的供货金额（针对第1项业绩要求）、陆用计算机仪表电缆的供货金额（针对第2项业绩要求）、陆用本安仪表电缆的供货金额（针对第3项业绩要求）、用户签字或</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盖章的到货验收材料。</p> <p>(2) 若业绩合同为框架协议，除提供框架协议外，还应提供相应的已到货订单，订单内容或编号应与框架协议相关联(提供的订单需满足前述业绩的要求)。同一个框架协议下提供1个及以上的订单及与订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材料均算为1个有效业绩。</p> <p>(3) 若申请人提供的一份业绩合同可同时满足上述三种类型(陆用控制电缆；陆用计算机仪表电缆；陆用本安仪表电缆)的加分条件，可按照对应的加分条件分别进行加分。</p> <p>(4) 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p> <p>(5) 按要求编写页码，其页码与业绩情况表中的页码对应。</p> <p>(6) 申请人应保证所提供业绩合同及业绩表中所填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p>
28	书面评审商务评审项清单	商务条款响应性(满分：0分)	无商务条款偏离不扣分，每偏离1项扣1分，本项最多扣3分。
29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拉丝机(满分：5分)	<p>1.连续退火铜大拉丝机：没有得0分；2台及以下得1分；2台以上得2分。</p> <p>2.连续退火铜中拉丝机：没有得0分；4台及以下得1分；4台以上得2分。</p> <p>3.铜小拉机：没有得0分；4台及以下得0.5分；4台以上得1分。</p>
30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绞线机(满分：3分)	不分型号规格：5台及以下得2分；5台以上得3分
31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束(绞)丝机(满分：3分)	不分型号规格：5台及以下得2分；5台以上得3分。
32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绝缘挤出机(满分：5分)	<p>1. 45、70 绝缘挤出机：少于5台1分；5台及以上、10台以下2分，10台及以上3分</p> <p>2.高温挤出机：3台及以下1分；3台以上2分。</p>
33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高速编织机(满分：4分)	15台及以下2分；15台以上3分；有32锭或以上规格加1分。
34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成缆机(满分：5分)	<p>1.各种规格的笼式成缆机：5台及以下1分；5台以上2分；有36B及以上的笼式成缆机加1分。</p> <p>2.对绞机2台及以下1分；2台以上2分。</p>
35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钢带铠装机(满分：2分)	没有得0分；2台及以下得1分；2台以上得2分。
36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钢丝铠装机(满分：2分)	没有得0分；有钢丝铠装机，但钢丝放线不能退扭得1分；有钢丝铠装机，能退扭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得2分。
37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护套挤出机(满分：3分)	70及以上规格：2台及以下1分；2台以上、4台以下2分；4台及以上3分。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8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铜带屏蔽机 (满分：2分)	没有得0分；4台以下得1分；4台及以上得2分。
39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印字设备 (满分：1分)	没有得0分，4台以下得0.5分；4台及以上得1分。
40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生产设备说明 (满分：0分)	每一台设备需按要求的格式（见格式19-1）提供该设备的照片，照片上需清晰显示该设备和该设备铭牌；申请人还需提供承诺书，承诺上述所有设备属于申请人公司自有。否则评标时不予认可。 如申请人在格式19-1中提供的有效照片的设备数量与格式19《生产设备一览表》中填写的设备数量不一致，资格审查委员会将以格式19-1中提供的有效照片的设备数量为准进行评分。
41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导体电阻测试仪 (满分：2分)	没有0分；4台及以下1分；4台以上2分
42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交流电压试验仪 (满分：1分)	没有0分；2台及以下0.5分；2台以上1分。
43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局部放电检测仪 (满分：2分)	没有0分；2台及以下1分；2台以上2分。
44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燃烧试验装置 (满分：2分)	有成束燃烧试验装置、单根垂直燃烧试验装置、电缆耐火特性试验装置、电缆燃烧烟密度测量系统，每具有其中一项，得0.5分，最高2分。
45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火花试验机 (满分：2分)	少于2台0分；2台及以上、5台及以下0.5分；5台以上、10台及以下1分；10台以上2分。
46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拉力试验机 (满分：1分)	拉力试验机应具备检测金属和非金属材料的功能（可由多台试验机共同实现），否则此项不得分。满足上述要求的基础上，提供2台及以下得0.5分，提供2台以上得1分。
47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投影仪（用于电缆检测） (满分：1.5分)	少于2台0分；2台及以上1分。具有全自动绝缘护套厚度测量系统（自动投影仪）加0.5分。
48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热延伸 (满分：1分)	2台及以下得1分；2台以上得1分
49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微孔杂质测量系统 (满分：0.5分)	没有0分；有0.5分。
50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老化试验箱 (满分：1分)	少于2台不得分；2台及以上、5台以下0.5分；5台及以上1分。
51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半导体电层电阻测量装置	没有得0分；有1台得0.5分；2台及以上得1分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满分:1分)	
52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低温试验装置 (满分:1分)	没有得0分;有1台得0.5分;2台及以上得1分
53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绝缘电阻测量仪 (满分:1分)	没有得0分;有1台得0.5分;2台及以上得1分。
54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成盘电阻测量系统 (满分:1分)	没有得0分;有得1分。
55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检验设备说明 (满分:0分)	每一台设备需按要求的格式(见格式19-1)提供该设备的照片,照片上需清晰显示该设备和该设备铭牌;申请人还需提供承诺书,承诺上述所有设备属于申请人公司自有。否则评标时不予认可。 如申请人在格式19-1中提供的有效照片的设备数量与格式19《生产设备一览表》中填写的设备数量不一致,资格审查委员会将以格式19-1中提供的有效照片的设备数量为准进行评分。
56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型式试验报告 (满分:8分)	(1)针对下表(见附录B-提供型式试验报告的规格型号电缆清单)每一行规格型号电缆,申请人需提供一份能完全满足该行要求的规格型号电缆的近三年的国家级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型式试验报告。 (2)覆盖性原则如下:a.交联聚乙烯绝缘覆盖聚氯乙烯绝缘;b.燃烧特性WDZAN可覆盖ZAN、ZA、N;ZAN可覆盖N和ZA;c.针对控制电缆,芯数不少于下表中芯数的1/2;针对计算机仪表电缆和本安仪表电缆,对数不少于下表中对数。 (3)除上述覆盖性原则所涉及的绝缘、燃烧特性、芯数、对数外,其它方面均需和下表要求一致。 (4)下表中第4项至第8项中的型号满足其中任意一种型号即可。
57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针对电缆产品) (满分:2分)	提供以下有效期内的证书且认证范围需包括电缆产品:军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API出具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船级社出具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1个得0.5分,最高2分。
58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产品认证(与采购包产品对应) (满分:3分)	没有0分;证书在有效期内且有本采购包中电缆产品的,每张证书加0.5分;最高3分。
59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质量管理相关荣誉 (满分:4分)	2014年以来获得的质量管理相关荣誉,包括驰名商标、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质量奖、质量相关荣誉。国家级荣誉每项得2分;省部级荣誉每项得1分;市级荣誉每项得0.5分;最高得4分。
60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企业技术中心 (满分:3分)	设立了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或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的、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得3分; 设立了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或省级创新型企业的、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得2分;其他的不得分。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61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国家级新产品认证、新技术认证或发明专利 (满分:4分)	具有国家新产品证书、新技术认证证书或发明专利证书,每项得1分,最高得4分。 实用新型专利不得分
62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承揽科研项目情况及科学技术获奖情况 (满分:4分)	承揽国家级科研项目(提供合同或结题证书)每项得2分;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的科学技术奖每项得1分;最高得4分。
63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国家电缆产品标准的起草单位 (满分:4分)	负责或承担国家电缆产品标准的起草单位,每项得1分,最高得4分。
64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实验室获得CNAS认证 (满分:4分)	实验室获得CNAS认证并提供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且申请人承诺该实验室为申请人自有,满足上述要求的得4分,不满足得0分。
65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满分:3分)	下设博士后工作站并提供相应证书,且证书中的公司名称与申请人名称一致,满足得3分,不满足得0分。
66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有信息化的生产管理系统,针对订单的可追溯性 (满分:4分)	有信息化的生产管理系统(如ERP、MES),给出整个流程截图及某订单运行截图,得2分;能够根据订单实现对批次原材料、过程控制、出厂检验记录的追溯,得2分。
67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在线监测 (满分:2分)	具备在线监测系统,提供在线检测系统介绍和界面截图,得2分,没有得0分。
68	书面评审技术评分清单	质量追溯 (满分:2分)	产品、合格证或说明书上具有防伪/追溯标识得1分;建立数字化质量追溯平台加2分。